

## (七)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

### 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银川市第九中学 (单位名称) 的 银川市第九中学阅海二校区看台维修项目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银川市第九中学阅海二校区看台维修项目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企业为 宁夏金屹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(39) 人, 营业收入为 (2650)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(1000)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 (标的名称), 属于 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企业为 /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( / ) 人, 营业收入为 ( / )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( / ) 万元, 属于 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宁夏金屹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07月24日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上述“标的名称”,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明确的“标的名称”。

3. 上述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,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明确的“标的对应所属行业”。

